

附件 1

福鼎市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 工作任务清单

项目单位	金额 (万元)	约束性任务
福鼎市 农业农村局	200	力争到 2023 年年底，扶持的 20 个试点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超过 20 万元，并形成自我发展的良好机制。

附件 2

福鼎市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 工作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试点村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	金额
1	贯岭镇军营村	投资入股 建设柏洋 村宁德核 电营地（二 期）对外出 租项目	柏洋村核电营地二期项目总投资约 4912.5 万元新建 2 栋建筑（每栋 8 层楼，总占地面积 5609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14943.28 平方米，框架结构，目前正在建设中，预计 2024 年 5 月完工），项目建成后出租给宁德核电项目配套企业运营。计划由军营村、何坑村、车头村、杨梅溪村、庙边村官城村分别投资 60 万元到宁德核电营地（二期）项目，第一年给予每村年收益率 10% 固定分红，第二年开始按村投资占比分红。预计军营村、何坑村、车头村、杨梅溪村、庙边村、官城村各投资 60 万元，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6 万元	10
2	贯岭镇何坑村			10
3	叠石乡车头村			10
4	叠石乡杨梅溪村			10
5	叠石乡庙边村			10
6	沙埕镇官城村			10
7	太姥山镇斗门村			投资入股 建设牛郎 岗海滨旅

8	太姥山镇彭坑村	游度假区 建设民宿 对外出租 项目	租金收入 40 万元, 各村按投资占比分红。预计斗门村、彭坑村、吉坑村各投资 60 万元, 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6.3 万元	10
9	太姥山镇吉坑村			10
10	前岐镇熊岭村	投资入股 建设前岐 村商住楼 对外出租 项目	计划投资 240 万元(前岐村投资 120 万元占股 30%熊岭村、吴家溪村分别投资 60 万元各占股 15%; 项目涉及土地属于前岐村所有, 前岐村折价 160 万元占股 40%) 建设商住楼, 建成后对外出租, 预计项目年收入 40 万元, 熊岭村、吴家溪村按占股分红。预计熊岭村、吴家溪村各投资 60 万元, 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6 万元。	10
11	前岐镇吴家溪村			10
12	礐溪镇排洋村	投资入股 建设湖林 村茶叶加 工点对外 出租项目	计划投资 440 万(湖林村投资 260 万元, 排洋村朝阳村、青坑村各投资 60 万元), 在湖林村型头坛自然村新建茶叶加工点, 建成后对外出租, 预计项目年收入 35 万元, 排洋村、朝阳村、青坑村每年获得固定分红。预计排洋村、朝阳村、青坑村各投资 60 万元, 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6 万元。	10
13	礐溪镇朝阳村			10
14	礐溪镇青坑村			10

15	店下镇店下村	投资入股 建设店下 村后埧小 区建设商 住楼对外 出租项目	计划投资 280 万元(店下村投资 160 万元,并将土地折价 20 万元入股,占股 60%; 岚亭村、马山村分别投资 60 万元,各占股 20%),在店下村后埧小区建设商住楼,建成后对外出租,预计项目年收入 30 万元,店下村、岚亭村、马山村按占股分红。预计店下村、岚亭村、马山村各投资 60 万元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6 万元。	10
16	店下镇岚亭村			10
17	店下镇马山村			10
18	管阳镇章峰村	投资入股 建设唐阳 村建设茶 叶仓储设 施对外出 租项目	计划投资 180 万元(章峰村、南贝村、后溪村分别投资 60 万元),与唐阳村合作在唐阳村外洋自然村建设茶叶仓储设施,建成后对外出租,预计项目年收入 20 万元,章峰村、南贝村、后溪村每年获得固定分红。预计章峰村、南贝村、后溪村各投资 60 万元,每村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6 万元。	10
19	管阳镇南贝村			10
20	管阳镇后溪村			10